

医 护 伦 理 学

安之璧 范以农 施 榕 编
沈铭贤 审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医 护 伦 理 学

安之璧、范以农、施 榕 编

沈铭贤 审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

医 护 伦 理 学

安之璧、范以农、施 榕 编

沈铭贤 审

上海科学技术文献出版社出版

(上海武康路2号)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发行

昆山市亭林印刷厂印刷

开本 787×1092 1/32 印张 4 字数 96,000

1986年8月第1版 1986年8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18,000

书号: 14192.45 定价: 0.90元

《科技新书目》132-256

序

我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在党的十二大精神指引下，正日新月异地向前发展，医疗卫生事业也同样处于一个重要的发展时期。当前，发展卫生事业的一个关键问题，是如何更多、更快、更好地培养出一大批合格人材，使医疗卫生技术队伍不断地得到数量上的补充，结构更加合理，同时人员素质有新的提高，呈现生气勃勃的新局面。为解决这个问题，不仅要重视高等医学教育，而且要把培养中等医学专业人才列为一项重要任务。

我们要重视激励学生勤奋学习各门专业课程，掌握更多的为人民服务的医疗护理技术；同时，我们也要十分重视引导学生树立正确的人生观和世界观。如果我们的医护学生能够正确认识和处理诸如个人与社会、医护人员与患者、幸福与牺牲、感情与理智、成功和失败、理想和现实等等之间的关系，懂得人为什么活着、应当怎样做人，怎样对待自己和别人，那末他们就能在未来创业的征途中取得成就，成为深受病人信任，能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为我国医疗卫生事业的发展而勤奋努力工作的新一代。当然，完成上述任务，需要学校政治思想教育的相互配合。在这方面，医护伦理学是重要的教育环节。我们现在培养的人才，当进入廿一世纪时，他们将是发展我国医疗卫生事业的主力军。从这个意义上讲，我们强调重视人才政治素质的培养是一项十分光荣而艰巨的战略任务。

伦理，古人谓之为“人伦之理”。当然我们今天所要研究的伦理学，是以马克思主义为指导的、与历史上的伦理观迥然不同

的。马克思主义把人看作社会关系的总和，即每个人都是作为社会的一员而存在的，他的地位和活动都是受着一定的社会关系的制约，又反映了一定的社会关系。道德是一种社会现象，是调整人和人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恩格斯说过：“每一个阶级，甚至每一个行业，都各有自己的道德”（《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21卷第333页）。因此，道德打上了时代的烙印，在阶级社会里又打上了阶级的烙印。道德的具体内容往往又从某个行业、职业或专业本身的性质和要求中引伸出来，医护道德便是全体医务人员的行为规范。当前我国在加速物质文明建设的同时正致力于精神文明建设。在中等医学专业学校开设《医护伦理学》是十分必要的，这不仅有利于丰富学校开展共产主义思想教育的内容，更是提高学生职业道德水准的重要措施。然而，这毕竟是一门古老而新兴的学科，如何做到课程内容密切联系实际，内容丰富，结合医学专业的特点，结合我国历史上重视医德的传统，寓共产主义思想教育于其中，但又要与一般的政治课有所区别。作为一门学科，如何批判地继承古代的伦理学说，如何阐述革命的人道主义等等，都是有待于深入研究的。作者在编写这本《医护伦理学》过程中，是作了一番努力的，我们祝愿这本书将受到广大师生的欢迎，也希望这本书在教学过程中将得到不断地修改和补充，成为广大青年医学生的良师益友。我对伦理学缺乏研究，值此《医护伦理学》付梓前夕，命笔数语，对作者和有志于从事医学伦理学研究、教学的同志们表示敬意。让我们团结一致，为发展我国的医学教育事业而奋斗。

施 杞

写于上海市卫生局

一九八六年春

目 录

第一章	什么是医护伦理学·····	(1)
第二章	医护道德的主要内容·····	(25)
第三章	医护道德的实践·····	(42)
第四章	医护道德的评价、教育和修养·····	(62)
第五章	医护伦理学与若干学科的关系·····	(80)
第六章	人生观和医护道德理想·····	(92)
附录 1	医护人员常用文明语言举例·····	(104)
附录 2	有关国内、国外医护伦理学的若干资料 ·····	(113)

第一章 什么是医护伦理学

医护伦理学是一门研究医护道德的科学。共产主义道德是人类历史上最进步、最高尚的道德，它指导和影响着医护道德。医护职业关系到病人的生命安危，涉及千家万户的悲欢离合。学习医护伦理学，提高道德水准，正确处理医护与患者之间、医护人员相互之间以及医护和社会之间的关系，对于保障人类的健康，促进医学科学的发展，有着重要的现实意义，是每一个医护工作者的必修课。

一、道德与医护道德

什么是道德？

道德是调整人与人之间，人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为规范的总和。它用是非、善恶、荣辱等概念，评价人们的行为，调整人与人之间的相互关系。它通过社会舆论，传统习惯和内心信念而发生作用。

道德是人类社会特有的现象。每个人生活 在社会中，总是要和别人以及整个社会发生这样或那样的关系，例如经济关系、政治关系、家庭关系、职业关系等等。每个人的行为，都会对他人以至整个社会产生各种各样的影响。有些行为给他人带来幸福；另一些行为引起别人的痛苦；也有些行为促进社会的繁荣；还有些行为则使社会造成损失。为了社会生活的稳定，为了人与人之间关系的比较协调，人们要求对彼此的关系通过道德

规范加以适当的调整,对个人的行为加以必要的约束。同时,每个人的行为总是要引起别人和社会的评价。要判断每个人行为对还是不对,就得有一个衡量的准则,而这些准则的内容,是根据人们的行为可能造成的社会后果来确定的。在广大人民群众看来,凡是促进社会进步和他人幸福的行为,一般都认为是善的,是符合道德的;凡是违背社会的利益,以及引起他人痛苦的行为,一般都认为是恶的,是不符合道德的。我们把这种通过社会舆论,人们内心信念的力量来调整人们之间关系的行为准则和规范的总和称为道德。

早在二千多年前,我国就出现了道德一词。道通常指事物发展变化的规律、规则。德即德行。道德是把道化为行动,内得于己,外施于人,也就是合乎道之行为。我国素称礼义之邦,历来重视道德修养、道德教育、道德表现,有悠久的道德传统。在西方,道德(moral)一词源于古罗马,表示风俗、性格、行为等。后来逐渐演变成为目前常用的含义,即行为规则的总和。

道德具有认识和实践统一的特点。在实际生活中,人们通过社会、学校和家庭的教育,就可以从道理上认识什么是善,什么是恶;懂得一个人怎样对待自己的国家和民族,怎样处理人与人之间的关系,才是有道德的;以及个人对自己的气质和作风应有哪些要求等等。但是,道德不仅仅是让人知道待人处事的知识,更重要的是培养人们自觉地按照一定的规范和规则来支配自己的行动。如果道德离开了实际行动,就会变成纯知识的问题。对人们道德气质的评价,必须包括知和行两个方面。如果一个人对道德的了解仅停留在知识上,而行动上则背离道德的要求,那就是没有道德的表现。因此,道德一般包含两个方面或层次:道德观念(思想)和道德表现(行为)。

道德还具有广泛渗透的特点。在社会生活的各个领域,在

人们的经济关系、政治关系、家庭关系、职业等关系中，都渗透着道德关系，都表现着人们的道德风貌。相应的，也就有公共道德，政治道德，家庭婚姻道德以及职业道德等不同类型的道德。正由于道德广泛渗透到社会生活的各个方面，其作用是难以估量的。

在社会生活中，道德最主要的职能有三项，即调节职能，教育职能和认识职能。第一，道德的调节职能。它以一系列的准则、规范来指导和纠正人们的社会活动，协调人们之间的交往关系。它通过社会舆论、内心信念和传统习惯，唤起人们的道德责任感，以帮助人们实现从现有行为到应有行为的转化。第二，道德的教育职能。它通过教育、示范、激励、评价等方式，造成社会舆论，形成社会风尚、树立道德榜样，有目的地有计划地提高人们的道德观念和觉悟，影响和促进人们培养良好的行为习惯和道德气质。第三，道德的认识职能。它以概念、范畴等反映了社会所要求的人们行为规范，以及社会调整人们行为的必然性。它还提供了道德评价和道德行为选择的知识，并转化为人们的思想，觉悟，使人们自觉地在社会生活中择善弃恶，扬善惩恶。可见，道德的这三项职能都要通过社会舆论和内心的道德信念。外靠舆论、内靠良心，这是道德起作用的主要方式。

什么是医护道德？

医护道德是调整医护人员与病人，医护人员之间，医护人员与社会之间关系的行為规范的总和。

医护人员在职业生活中，和病人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这不是单纯的医护人员与疾病的关系，而是涉及到医护人员如何更好地为病人服务，如何正确对待肿瘤病人、危重病人、老年病人、残疾病人、儿童、以及病人的人格等一系列复杂问题。早在上世纪中期，护理学的创始人南丁格尔就指出，医护人员服务的

对象不是疾病，从而区分了护理疾病与护理病人的差别。这是极为深刻而重要的。医护人员之间的关系，不仅包括医生和护士、医生和医生，护士和护士的关系，而且包括医护人员与行政管理人员，医护人员与后勤人员的关系。医护人员之间的关系涉及到彼此之间的互助合作，如何对待彼此的医疗差错，以及如何评价同行的道德行为等复杂问题。医护人员与社会的关系则更加广泛和复杂，它不仅包括病人本身就是社会的一员，医护人员的活动总是在一定的社会关系下进行的，而且涉及计划生育、人类生存环境的保护与改善，涉及预防、管理等活动中的一系列问题。

在协调或处理上述各种关系和问题中，有些医护人员的行为，对病人、对同行、对社会带来积极的意义，而有的则引起病人以至社会的不良影响；有的行为不仅有利于病人，而且有利于社会；有的行为却造成差错，酿成事故等等。为了医护职业生活的健康和稳定，为了医护人员与病人、同行、社会关系的协调、和谐，以保障人类的健康和病人的生命安全，医护人员必须遵循一定的行为规范。

医护道德是一种重要的职业道德。人类社会的职业和行为，是随着生产力的发展而出现的，又是随着生产力的不断发展而日趋细密和复杂。经过无数次分化和组合，使物质生产和精神生产系统的部门愈益增多。尤其是在今天，由于科学技术的迅猛发展，各行各业互相渗透、交错，形成了现代社会成千上万种不同的行业，同时，也形成错综复杂的职业关系。医护职业就是其中涉及到人类生老病死的重要职业。由于职业和行业的不同，社会对各行各业的要求也不相同，各行各业也就对社会负有特殊的道德责任。恩格斯说：“每一个行业，都各有各的道德。”（《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四卷，第236页）每个行业的道

德就是职业道德。

医学是一门维护人的生命和增进人类健康的科学。医护这一职业，直接关系着人民的身心健康和生命安危。医护职业的对象主要是病人，它的活动方式和别的职业相比较有着自己的特点，形成了自己特有的心理，习惯和传统，表现为特殊的医护道德内容。

医护道德具有自己特定的适用范围，它存在于从事医护职业生活的人们中间。这种职业范围的特殊性，使医护道德总是沿着对本职的热爱还是厌恶；认真还是敷衍；精益求精还是马马虎虎等，以及对同行、对社会关系的处理诸方面展开的。医护道德在内容上具有较强的稳定性和连续性，往往表现为世代相袭的传统。由于医护职业生活的特殊性，在漫长的职业实践中直接地深刻地影响着人们的兴趣、爱好、情操、作风、品格及理想的形成，并且在这个基础上渐渐形成了特殊的职业习惯，职业道德心理，职业传统和行为准则。还影响着医护工作人员的职业目标、职业理想，从而形成特殊的医护道德习惯和道德传统。我国有着光荣的医德传统。唐代著名医生孙思邈说，大医必须精诚，医术要精湛，品德要高尚。他还说，对于病人，不论贫富贵贱，远近亲疏，都要平等相待，象自己的亲人一样。在长期的医学发展中，涌现了扁鹊、张仲景、华佗、李时珍等医术精，医德高的名医，成为后世医家的楷模。在西方，古希腊医学的奠基者希波克拉底留下了著名的医德誓词，谆谆告诫我们要以患者的福利为目的，而不能陷于腐败和堕落。这一誓词产生了深远影响。世界医学会采纳的伦理学协议法就以它为蓝本。医护道德为了适应本职的具体条件和医护人员的接受能力，往往采取一些具体生动，简单易行的形式，使医护道德规范简单明了，易于实践。

医护道德除了在上述范围，内容，形式上有其特点外，它和

其他职业道德相比较还有其以下显著特点。

首先,医护道德的优劣,直接影响病人的生死存亡。病家求医,寄以生死。如医护人员的工作做到了竭尽忠诚,极端负责,可使病人及早诊断、及早治疗,得到良好的护理,缩短疗程,提高了治愈率,乃至转危为安,从死亡的边缘挽救过来,“起死回生”。反之,因不负责任,工作草率,致使疗程增长,或误诊致死;因手术,技术操作粗心大意,可损害机体致残、致死;因打错针,投错药,可引起种种不良反应甚至死亡等等。

其次,医护道德的高低和病人痛苦的增减紧密相连。医护人员关心、体贴病人,认真负责,可消除或减轻病人的疾苦,可使病人内心得到慰藉,快悦。反之,则可增加病人肉体 and 心灵上的痛苦,有的甚至会使其终身痛苦。如,由于对病人的疾苦麻木不仁,草率处置而误诊切除了健康的子宫,造成终身不育的后果等。

再次,不讲医护道德,可以造成某些医源性疾病。医源性疾病是由于医护人员诊治、用药、操作、护理不当或语言不当而引起心理影响的一类疾病。如因语言粗鲁,举止不端而酿成的心理、精神过敏或痛苦;因迁就病人,怕负责任,不恰当地长期使用抗菌素、激素等药物而引起的反应、中毒,不恰当的检查、处置;因消毒不严、操作不当而造成交叉感染,组织损害等。

在我们社会主义国家里,无论哪种职业,都是为社会主义祖国工作,都是整个社会主义事业的一部分。因此,包括医护道德在内的各种职业道德都要受统一的共产主义道德的指导,体现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要求,受着共产主义道德的制约和影响。

这种制约和影响表现在:第一,医护道德要受共产主义道德的指导。在很大程度上,共产主义道德规定医护道德的动机,目的和发展方向。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是包括医护道德在内的

社会主义职业道德的基本特征。第二，医护道德体现着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和基本规范。在医护道德的原则，规范、范畴、评价、教育、修养等基本领域方面，都体现和渗透着共产主义道德的要求，深深地打上共产主义道德的烙印。第三，医护道德不仅体现共产主义道德原则和规范的作用，它从医护职业出发，积极地影响着整个社会的道德面貌和风尚。

二、共产主义道德

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

自从原始社会解体以来，人类先后经历了奴隶社会，封建社会，资本主义社会三个阶级社会，每一种新的社会制度，都比前一种社会制度具有历史的进步。与此相联系，人类历史上也先后出现了各个阶级的道德，一般说来，“在道德方面也和人类知识的所有其他部门一样，总的说是有过进步的。”（《马克思、恩格斯选集》第三卷，第134页）。共产主义道德的产生，是人类道德进步的一个崭新阶段。

共产主义道德和以往一切剥削阶级的道德相比，具有本质的区别。共产主义道德是建立在生产资料公有制基础之上的，是以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世界观和科学共产主义学说为指导的，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行动的最高准则，反映了无产阶级和广大劳动人民的根本利益和要求。集体主义是共产主义道德的核心内容，它体现着“毫不利己、专门利人”的共产主义精神。正是这种毫无自私自利之心的集体主义精神，把共产主义道德推向人类道德的崭新阶段，使共产主义道德成为人类最先进最高尚的道德。

集体主义是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它贯穿于共产主义

道德发展过程的始终，渗透在共产主义道德的一切方面；它是人们用来判断自己和他人的行为的是非、善恶的最高道德标准。

集体主义之所以是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原则，这是因为，社会主义事业是为绝大多数人谋幸福的事业，也是需要绝大多数人参加才能实现的事业。社会主义制度的建立，在本质上，不仅全体人民之间有着共同的根本利益，而且使我们的社会形成了共同的理想、共同的信念、共同的道德、共同的纪律。这种共同的目标和共同的根本利益的产生，使无产阶级的集体原则，具备了最可靠的基础。还因为，建设社会主义是人类史无前例的艰巨的历史任务。为了完成人类的这一宏伟事业，必须最大限度地调动广大群众的社会主义积极性，使人们同心同德，共同奋斗。这就在客观上要求以集体主义的旗帜为中心，组织浩浩荡荡的革命队伍，形成一股改天换地的坚实的力量。再因为，我们每个人都生活在有着千丝万缕联系的集体之中，这种互相联系的千千万万个集体又构成了我们整个国家，这样一个庞大的集体。这样每个人及其各种活动、行为，都被包含在由工人阶级及所有劳动者结成的真实集体这个大范围之中。因此，在集体中才有个人。离开了全体人民这个集体，离开了整个社会，也就没有个人的一切。奥斯特洛夫斯基说得好，“要永远觉得祖国的土地是稳固在你脚下，要与集体一起生活，要记住，是集体教育了你。哪一天你若和集体脱离，那便是末路的开始”。

集体主义原则的基本要求是要正确处理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关系。也就是要坚持广大人民的目前利益和长远利益的统一。

以生产资料公有制为特征的社会主义社会、国家，集体和个人的利益在本质上是是一致的。没有国家、集体的利益，也就没有个人利益，没有个人利益，国家、集体利益也得不到保证。因此，

任何把国家、集体和个人利益对立起来，任意把某个方面夸大到不恰当的位置，在理论上是错误的，在实践上是有害的。

社会主义条件下的个人利益，主要是指广大劳动群众个人的物质利益，以及他们在工作、学习、教育、休息等方面的权利。劳动者个人利益的获得，不仅和他们才能的发挥和对社会所作的贡献相联系，而且有赖于国家和集体利益。只有在国家、集体中，个人才能获得全面发展其才能的手段，个人利益的取得才能得到可靠的保证。离开了整个社会的利益，离开了国家和集体的各种形式所提供的条件，以及同志间的共同协作，互相配合，个人的才能就无用武之地，个人利益的实现也就没有任何实际的保障。然而离开了每个具体的劳动者的利益，只能是一种空谈，国家、集体的利益也得不到保证。可见，国家、集体利益是个人利益的保证，要实现个人利益，必须关心和维护国家、集体的利益。

国家、集体和个人根本利益的一致，并不是说三者之间就不会发生矛盾。在实际生活中，眼前利益和长远利益之间，局部利益和全局利益之间，积累和消费之间，个人要求改善生活条件的愿望与整个国家经济发展水平之间，还会经常产生大量的矛盾。当国家、集体和个人三者利益发生矛盾时，一方面，共产主义的集体主义原则，要求人们必须顾全大局、个人利益服从集体利益、局部利益服从全局利益、眼前利益服从长远利益。在特殊情况下，还需要牺牲个人利益，甚至牺牲自己的生命来保卫集体的和国家的利益。任何置国家、集体利益不顾，而把个人利益凌驾于集体利益之上的行为，都是不应该的。另一方面，要求国家和集体调整、采取有关政策和切实有效的措施，真正关心每个劳动者的切身利益。把正当的个人利益，当作个人主义谴责是错误的，借口维护国家、集体的利益而不关心群众生活的官僚主义作风，

同样是错误的，理应受到共产主义道德的抨击。

为了维护和发扬集体主义的精神，一方面，要培养和建立集体成员之间的团结友爱。集体成员间的团结友爱是将个人联集成集体的纽带，是使集体充满活力的内在动力。集体成员之间的猜疑、涣散，不仅使同志间的团结友爱受到损害，而且使集体和个人的利益也受到损害。因此，集体人员之间的团结友爱，需要用忠诚去播种、热情去浇灌、原则去培养、谅解去护理。另一方面，要不断抵制个人主义的道德意识和行为。个人主义以个人私利为核心，以损人利己、损公肥私为共同特征。它使人目光短浅，心胸狭窄，精神空虚，没有廉耻，没有原则，没有人格。正如苏联教育家马卡连柯所说：“任何一种不为集体打算的行为，都是自杀的行为，它对社会有害，也就是对自己有害”。

共产主义道德的基本规范

共产主义道德规范，是人们在社会生活中应遵循的行为准则，也是评价自己及别人行为是非、善恶的标准。根据我国目前的情况，共产主义道德规范包括爱祖国，爱人民，爱劳动，爱科学，爱护公共财物等基本内容。

热爱祖国 热爱祖国是千百年来固定下来的对自己祖国的一种最深厚的感情。这种感情集中地表现为民族自尊心，自信心，自豪感，表现为对祖国命运的关注，表现为为了祖国的独立和富强而勇于献身的精神。社会主义的爱国主义就是要把我国建设成强大、繁荣、文明的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所以，爱祖国，就要爱社会主义，而爱社会主义，就要振兴中华。

热爱祖国，首先要有爱国之情。爱国之情，就是关心祖国的荣辱兴衰并随时准备为她献身的炽热感情。这种崇高的感情，激励着无数青年，为建设社会主义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而发愤图强，努力拼搏。

热爱祖国,还要有报国之志。报国之志,就是振兴中华的雄心壮志。青年时期正是立志的时期,要志在四化,志在“中华腾飞于世界”。目前,我国虽然比较落后,但更应激起我们的雄心壮志,激起我们的责任心和紧迫感。正如古人所说:“穷且益坚,不坠青云之志”。

热爱祖国,还要有建国之才。建国之才,就是建设祖国和保卫祖国的本领。振兴中华,光凭热情和良好的愿望是远远不够的,而必须有真才实学。尤其在科学技术蓬勃发展的当代,没有真才实学就不能建设现代化的社会主义强国。所以,要刻苦学习,努力攀登科学文化的高峰。

热爱祖国,再要有效国之行。效国之行,就是把强烈的爱国热情,远大的报国志向化为实际行动。我们要把各自的具体工作岗位,看作报国的阵地,用自己的实际行动和优异成绩,为社会主义添砖加瓦。

爱人民 人民群众是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创造者。人类的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使我们得以养育,人民是最可敬可爱的。我们革命队伍的人,无论职位高低,职业不同,都要全心全意地为人民服务。

热爱人民,就要自觉地同人民站在一起。自己的一切言论行为,都必须合乎最广大人民群众的最大利益,把人民的需要看作自己的第一需要,为了人民的利益甘愿牺牲个人利益,直至自己的生命。我们对病人的诊断、治疗、护理等每一项职业活动,都应该也能够辉映出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的高尚情操和纯洁无瑕的思想境界。

爱科学 科学是人类改造自然、征服自然的有力武器,是人类文明进步的尺度。爱科学,首先要有追求真理、献身科学、为人类造福的精神。科学绝不是自私自利的享乐,有志致力于科